

证券代码：60039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20—061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公司现有股本4,498,065,4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9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5,534.72万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派发现金金额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数额为准。

-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2020年上半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57,413,080.27元，期初未分配利润21,180,537.16元，2020年6月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78,593,617.43元。

鉴于公司目前盈利情况稳定向好，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分红责任，保持长期稳定回报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分红的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提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

4,498,065,459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9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5,534.72万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派发现金股利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数额为准。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基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良好的盈利水平以及稳健的财务状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

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